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宣传部、司法厅（局）、普法依法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宣传部、司法局、普法依法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办、局普法办公室：

现将《关于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 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意见》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落实中的重要情况，请及时报全国普法办。

中央宣传部

司法部

全国普法办

2014年11月17日

中央宣传部 司法部 全国普法办关于

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　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意见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是在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入决定性阶段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是我们党历史上第一个关于法治建设的专门决定，充分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厉行法治、依法治国的决心和勇气，是指导新形势下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纲领性文件。各级党委宣传部门、司法行政部门和各级普法依法治理领导小组要把学习贯彻全会精神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切实用全会精神统一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工作、推动实践。为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推动全社会树立法治意识，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认真学习、准确把握全会对法治宣传教育提出的新论断、新要求**

一要准确把握全会对法治宣传教育的基本定位。全会把“增强全民法治观念，推进法治社会建设”作为依法治国的重大任务之一，把“全民守法”作为法治工作基本格局的重要组成部分，强调“坚持把全民普法和守法作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长期基础性工作”。要站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全局和战略的高度，准确定位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深入持久地开展法治宣传教育，进一步发挥法治宣传教育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中的基础作用。

二要准确把握全会确定的法治宣传教育的深刻内涵。全会要求“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从“法制宣传教育”到“法治宣传教育”，内涵发生了深刻变化，既包括对法律体系和法律制度的宣传，也包括对立法、执法、司法、守法等一系列法治实践活动的宣传，更加突出了法治理念和法治精神的培育，更加突出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能力的培养。要深刻理解法治宣传教育的科学内涵，把法治宣传教育全面拓展到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全过程，创造性地开展工作，推动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不断深入。

三要准确把握全会提出的法治宣传教育的重大任务。全会强调“必须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增强全社会厉行法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形成守法光荣、违法可耻的社会氛围，使全体人民都成为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明确要求“推动全社会树立法治意识”。这为法治宣传教育进一步指明了方向，提供了行动指南，开拓了法治宣传教育的新境界。要紧紧围绕这些重大任务，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增强全民法治观念，教育引导全民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

四要准确把握全会提出的法治宣传教育的重要措施。全会提出了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把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健全普法宣传教育机制、实行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建立以案释法制度、加强普法讲师团和普法志愿者队伍建设、把法治教育纳入精神文明创建内容、健全媒体公益普法制度等许多重要措施。这是对30年普法工作经验的深刻总结和对普法规律认识的进一步深化，是推动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进一步发展的有力举措。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要紧紧围绕这些重要措施，一项一项地抓好落实，把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提高到一个新水平。

**二、扎扎实实推动全会提出的法治宣传教育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一要在全社会普遍开展宪法教育。要通过多种途径、多种形式大力宣传宪法基本原则和内容，结合“12·4”国家宪法日暨全国法制宣传日，集中开展宪法学习宣传活动，让宪法家喻户晓、深入人心。深入学习宣传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学习宣传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宣传宪法宣誓制度，以“法律六进”活动为载体，推动法治宣传教育向面上拓展，向基层延伸。大力弘扬宪法精神，树立宪法权威，教育引导各级组织和全体公民牢固树立宪法意识，都必须以宪法为根本的活动准则，自觉履行维护宪法尊严、保障宪法实施的职责。

二要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贯彻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的基本原则，以法治体现道德理念、强化法律对道德建设的促进作用，以道德滋养法治精神、强化道德对法治文化的支撑作用，实现法律和道德相辅相成、法治和德治相得益彰。加强法治宣传教育，要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传统美德，培育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用法律的权威增强人们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自觉性，以法治的力量推进道德建设、提高全民族思想道德水平，为依法治国创造良好人文环境。司法人员担负着维护宪法法律权威，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重要责任。要教育引导司法人员，以更严的要求、更高的标准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守法治，把社会主义法治理念落实到每一个司法环节，促进提高司法公信力，让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三要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坚持把领导干部带头学法、模范守法作为树立法治意识的关键，推动把宪法法律列入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内容，列为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社会主义学院必修课；推动把能不能遵守法律、依法办事作为考察干部的重要内容；推广领导干部任前法律知识考试制度和公务员法律知识考试、领导干部年度述法等做法，努力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的能力，增强领导干部对法律的敬畏之心。

四要推动把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要坚持法治教育从娃娃抓起，推动把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序列，列入中小学教学大纲，在中小学设立法治知识课程，保证在校学生都能得到基本法治教育。建立学校、家庭、社会一体化的青少年法治教育网络，充分利用第二课堂和社会实践，组织开展青少年喜闻乐见的法治教育活动，增强青少年法治教育的吸引力、感染力。

五要把法治教育纳入精神文明创建内容。把学法尊法守法用法情况作为精神文明创建的重要指标，在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行业创建中，扩大法治宣传教育的深度和广度。推进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进一步深化地方、部门、行业依法治理工作，着力深化法治城市、法治县（市、区）等法治创建活动，深入开展符合实际、特色鲜明的部门、行业依法治理工作，推进依法治理工作不断深入。要深入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推广一些地方开展的乡村（社区）法律顾问、法治副主任等制度，提高基层治理法治化水平。发挥法治宣传教育在解决道德领域突出问题中的作用，促进社会主义诚信建设，推动完善守法诚信褒奖机制和违法失信行为惩戒机制。强化规则意识，倡导契约精神，弘扬公序良俗，引导人们自觉履行法定义务、社会责任、家庭责任。

六要广泛开展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积极推进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坚持群众在法治文化建设中的主体地位，把法治宣传教育落实到基层。推动法治文化与地方特色文化、行业文化、乡村（街区）文化、企业文化的融合发展，丰富法治文化产品，组织创作一批法治文化精品。因地制宜建设法治广场、法治公园等法治宣传阵地，利用重大纪念日、民族传统节日等契机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把法治元素融入群众公共文化生活。

七要推动建立法官、检察官、行政执法人员、律师等以案释法制度。在司法执法实践中加强法治宣传教育，探索媒体庭审直播、群众旁听庭审、案件宣讲等有效形式，推动形成以案释法工作长效机制。推广“用身边人说身边事、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的工作经验，推动法治宣传教育贴近百姓、贴近生活。加强司法、行政执法案例整理编辑工作，推动相关部门面向社会公众建立司法、行政执法典型案例发布制度。

八要推动健全媒体公益普法制度。推动落实大众传媒的普法责任，开展多种形式的公益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推动公益法治宣传在公共场所的延伸覆盖，增强公益法治宣传的传播力影响力。协调指导广播电视、报纸期刊、互联网和手机媒体在重要版面、重要时段制作刊播普法公益广告，积极引导社会法治风尚。

九要加强新媒体新技术在普法中的运用。强化互联网思维，充分发挥新媒体独特优势，加强普法网站和普法网络集群建设，更好地运用微信、微博、微电影、客户端开展普法活动，把新媒体建成法治宣传教育的重要平台，为公众提供更多、更便捷的学法用法渠道。

十要加强对外法治宣传。在做好对内法治宣传的同时，适应我国对外开放不断深化的新需要，更加注重对外法治宣传，把对外法治宣传作为涉外法律工作、涉外法律服务的重要内容，向世界讲述好中国法治故事，塑造法治中国良好国际形象，增强我国在国际法律事务中的话语权和影响力。

**三、进一步加强对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领导**

一要提高思想认识。要充分认识法治宣传教育对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重要意义，充分认识全会给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带来的新机遇和提出的新要求，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要紧密结合本地本部门实际，抓紧专题研究，及时提出贯彻落实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具体措施。要把贯彻落实四中全会精神同落实“六五”普法规划紧密结合起来，以只争朝夕的精神，完成好“六五”普法规划各项任务。

二要健全普法宣传教育机制。在各级党委和政府领导下，推动宣传、文化、教育部门和人民团体在普法教育中充分发挥职能作用，调动社会各方力量，形成整体合力。推动国家机关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落实各部门行业及社会单位的普法责任。建立健全普法考核评估机制和考核标准，加强对评估结果的运用。

三要加强组织协调。贯彻落实四中全会对法治宣传教育提出的各项任务措施，需要协调推动的事项多、难度大、任务重，必须加大协调推动力度。要建立落实台账，明确责任分工，列出时间表，发扬钉钉子精神，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劲头和善作善成的作风狠抓落实。要围绕落实中的重点难点问题，采取过硬措施，攻坚克难，及时解决实际问题。

四要加强队伍建设。法治宣传教育队伍是法治工作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司法行政机关和各部门、行业要加强法治宣传教育专门队伍建设，配齐配强人员，提高其思想政治素质、业务工作能力、职业道德水准。大力加强普法讲师团建设，进一步发挥讲师团在普法工作中的骨干作用。采取有力措施，加强普法志愿者队伍建设，培养普法志愿者品牌团队，组织开展有特色、有实效的活动。